



#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### GB\_T 26033-2010

#### 偏钨酸铵

#### Ammonium Metatungstate

### 1.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偏钨酸铵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测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、质量证明书及合同（或订单）内容等。本标准适用于石油化工行业以及钨深加工行业所用的偏钨酸铵。

### 2. 要求

2.1 产品分类 产品按生产工艺不同，分为 AMT-P 和 AMT-J 两个牌号。其中 AMT-P 为喷雾法生产工艺产品，AMT-J 为结晶法生产工艺产品。

### 2.2 化学成分

偏钨酸铵的化学成分应符合下表的规定：

牌号		AMT-P	AMT-J
WO <sub>3</sub> 含量		>=90.0	>=81.5
杂质含量 以 WO <sub>3</sub> 计， 不大于	Al	0.0010	
	As	0.0010	
	Bi	0.0001	
	Ca	0.0015	
	Co	0.0010	
	Cr	0.0010	
	Cu	0.0005	
	Fe	0.0020	
	K	0.0010	
	Mn	0.0010	
	Mg	0.0005	
	Mo	0.0030	
	Na	0.0015	
	Ni	0.0005	
	P	0.0008	
	Pb	0.0001	
	S	0.0015	
	Sb	0.0008	
	Si	0.0015	
	Sn	0.0005	
Ti	0.0010		
V	0.0010		

### 2.3 水不溶物

室温下，用三氧化钨含量为 650g/L 溶液测定的水不溶物不大于 0.05%。

### 2.4 PH 值

室温下，用三氧化钨含量为 650g/L 溶液测定的 PH 值不大于 4.5。

### 2.5 外观质量

产品外观为白色粉末或浅黄色结晶，目视无可见夹杂物及结块。

### 3. 试验方法

3.1 化学成分分析按 GB/T 4324 的规定进行。



3.2 产品的水不溶物测定按 GB/T 23368.1 的规定进行。

3.3 产品的 PH 值用 PH 计测定。

3.4 产品的外观质量用目视检查。

#### 4.检测规则

##### 4.1 检查和验收

4.1.1 产品应由供方进行检验, 保证产品符合本标准(或合同)规定, 并填写产品质量证明书。

4.1.2 需方对受到的产品按本标准的规定进行检验, 如检验结果与本标准(或合同)规定不符合时, 应在受到产品之日起 15 天内向供方提出, 由供需双方协商解决。如需仲裁, 仲裁取样在需方由供需双方共同进行。

##### 4.2 组批

产品应成批提交验收。每批产品重量有供需双方协商确定。

##### 4.3 检验项目

每批产品的检测项目及取样见下表:

检验项目	取样规定	要求的章节号	检验方法章节号
化学成分	按 GB/T 5314 的要求	2.2	3.1
水不溶物		2.3	3.2
PH 值	取样	2.4	3.3
外观质量	逐桶	2.5	3.4

#### 4.4 检测结果判定

4.4.1 产品的化学成分、水不溶物、PH 值得检验结果如有一项不合格时, 则在该批产品中加倍取样对该不符合项进行重复试验, 若重复试验结果有一个不合格, 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。

4.4.2 产品的外观质量检验不合格则判该同不合格。

#### 5.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及质量证明书

##### 5.1 标志

产品外包装上应注明: 供方名称、产品名称和牌号、批号、净重, 并附有"防潮"、"向上"等字样或标志。

##### 5.2 包装

产品采用铁桶包装, 内衬聚乙烯塑料袋密封, 如对包装有特殊要求, 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, 每件重量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。

##### 5.3 运输、贮存

产品运输时, 应防止潮湿, 不得剧烈碰撞。产品应存放于干燥、通风和无酸碱气氛之处。在收到产品之日起, 喷雾料存放期不超过六个月, 结晶料存放期不超过一个月。

##### 5.4 质量证明书

每批产品应附有产品质量证明书, 其上注明:

- 1) 供方名称、地质、邮编;
- 2) 产品名称、牌号;
- 3) 批号;
- 4) 重量(净重、毛重);
- 5) 本标准编号 GB/T 26033-2010;



- 6) 分析检验结果和质量监督部门印记;
- 7) 检验员号;
- 8) 检验日期。

6.合同（或订货单）内容

合同（或订货单）内容应包括下列内容:

- 1) 产品名称;
- 3) 产品重量;
- 2) 产品牌号;
- 4) 本标准编号;
- 5) 其他。